

关于提供信息真实、准确和完整的承诺

本人作为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市公司”）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，现就所提供的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郑重承诺如下：

1、本人已提供了本次交易所必需的、真实的、准确的、完整的原始书面材料、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，并无隐瞒、遗漏、虚假或误导之处；

2、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均为真实、准确和完整的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同时承诺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所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原始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，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，所有文件的签名、印章均是真实的，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；

3、本人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交易相关信息，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，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；

4、本人的上述承诺如与事实不符，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，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，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；

5、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，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，本人将暂停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。

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承诺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关于提供信息真实、准确和完整的承诺》之董事签章页）

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签名：

董事：刘进、陈伟、吴志雄、吴朝容、王超、谢志军、曹麒麟、赵泽松、严洪

监事：陈安、阙再伟、朱松端

高管：吴志雄、吴朝容、王超

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 12 月 29 日